

教育评估文库

基础教育学校 评估新视界

上海市教育评估院 组织编写

陈效民等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教育评估文库

JICHU JIAOYU XUEXIAO PINGGU
XINSHIJI

基础教育学校 评估新视界

上海市教育评估院 组织编写

陈效民等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内容简介

本书既有对我国当前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工作的新思考,也包括中外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工作的历史回溯和现实借鉴。全书共八章,具体内容包
括:科学发展观指导下对学校评估工作的思考、我国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
历史回溯、我国转型期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发展的现状——以长三角地区为
例、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国际视野、基础教育学校的办学标准与评价指
标、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指标体系模块化的构想、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实
施、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方案与指标选评。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新视界/陈效民等著;上海市教
育评估院组织编写.--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2.4
(教育评估文库)
ISBN 978-7-04-033642-9

I. ①基… II. ①陈…②上… III. ①基础教育-学
校管理-教育评估-研究-中国 IV. ①G6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21699 号

策划编辑	姚云云 刘金菊	责任编辑	李黎阳 姚云云	封面设计	王 睢
版式设计	范晓红	责任校对	殷 然	责任印制	张福涛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北京奥鑫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260 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版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1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3642-00

《教育评估文库》编委会

主 任 张伟江

委 员 王 奇 张民选 江彦桥
陈效民 陈玉琨 冯 晖

建立科学的教育评估理论

——《教育评估文库》总序

在人类发展的长河中,教育出现之际,教育的评估也就伴之而生。其评估不外乎由家庭、社会、政府或是由受教者、育人者、专家学者作为,或是对学生、教师、设施、课程等的微观性评估,或是对教育过程、教育内容、教育效果、教育策略等的宏观性评估。其范围之广与教育步步相应。就评估本身而言,又涉及评估标准、评估人员、评估方法、评估技术、评估结果、评估自身估计等诸多内容,并涉及了许多学科和技术。但评估不外乎是运用各种合理的手段对教育的各方面进行评价,以发现优良之举,找出不足之处,继而以公布排名、分级或评估分析报告的形式让公众知晓,以供选学之用;让教育方得知,以改进教学;让政府了解,以供决策之依据。

教育的重要性决定了人们对教育评估的关注度。目前,世界上许多国家都有专门的评估机构,国际上还成立了国际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组织联盟(INQAAHE),亚太地区也成立了教育质量保障组织联盟(APQN),每年召开会议研讨教育评估的开展。

教育管理结构科学化决定了世界上大部分国家和地区教育管理和服务的“1+3”形式,即政府教育主管部门加上教育科学研究、教育评估和教育考核。我国许多省市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开始就形成了这样的科学框架,并发挥了很好的作用。

教育本身的开放性和当今国际交流的发展要求每个国家和地区的教育要参与到相应的国际活动中去,并提出有水平的建议,共同提高教育水平。教育评估也是如此。

上海市教育评估院成立于2000年,前身是成立于1996年的上海市高等教育评估事务所。现在,上海市教育评估院已发展为拥有基础教育评估所、职教教评估所、高等教育评估所、医学教育评估所和综合教育事务评估所共五大评估所的从事各级各类教育评估的专门机构。为适应教育评估的发展与提升,上海市教育评估院除了参与评估、参与国内外交流外,还意在教育评估的理论和应用研究上建立更系统的内涵,于是决定出版《教育评估文库》。

《教育评估文库》是教育评估理论和应用研究成果的汇集,它包含了教育评估的基础内容,如《中国教育评估史》等一系列著作;也包括了涉及教育评估应用技术的汇编,如“教育评估标准”、“教育评估规程”等;还包括教育评估的专业理论,

如“跨境教育认证”等；并涉及了评估本身评价的《教育评估的可靠性研究》等著作；当然也可包含对境外著作的翻译。总之，它涉及了教育评估的基础理论、专业基础、专业科学、应用技术等多个方面。我们的期望是一册又一册地出版，不断丰富文库。

《教育评估文库》将是众多学者的知识贡献，我们非常热忱地欢迎各方学人参与文库建设，共同托起教育评估的辉煌。

教育犹如奔腾不息之江，前浪不止，后浪又涌；教育又如连绵的山脉，一峰才登，又见高山。作为一名教育人，为此事业而奉献，无限欣慰；为此而建树，无限光荣。人们将永远感谢为教育而为人的人，当然也包括为教育评估而为人的人。以此为序，愿教育评估成功！

张伟江

2009年3月

序

近年来,随着我国义务教育的基本普及,基础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教育公平和提高质量成为社会持续关注的热点,由此教育评估也逐渐从边缘走向中心。

对基础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行解读和研究。在此,我们试图从学校教育评价的视域,进行思考和探讨。这些年来,我国基础教育学校评价的理论和实践伴随着丰富生动的学校改革实践有了长足的进步和发展,“但从总体上看,对素质教育如何进行评价及指标体系的建立尚在探索之中,更未被实践者所掌握”(朱小蔓:《素质教育评价:理念与思路》,《人民教育》2007年第9期,32页);学校教育现实中存在大量的选拔性评价,与基础教育的均衡发展背道而驰;教育评价实施环境、教育评价实施主体和运行机制等方面也存在一些盲区和误区。因此,进一步明确当前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任务,确立先进的学校教育评估理念,探索符合国情、符合基础教育学校评价规律的督导评估方法,建立起学校内部与外部评价、政府督导与社会评价结合的评价机制,从而让基础教育学校评价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健康发展,是我们从事教育评估工作者的使命。

本书试图将理论与实践结合,探讨基础教育学校评估中的一些新理念、新实践,故定名为《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新视界》。本书第一章从科学发展观指导下的学校评估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出发,分析勾勒了学校评估的时代任务。第二、三章回顾了进入新世纪以来国内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理论研究与实践发展的现状,以长三角地区为例试图做较为深入的介绍,从而让我们能从点和面的结合上把握现状和趋势。第四章国际视野部分则从理论发展、国别实践两条线给我们提供了国际同行的经验,尤其是四个案例选择有一定代表性。第五、六章聚焦基础教育学校办学标准和学校评估指标,集中分析了办学标准和评估指标的内涵、国内办学标准制定滞后的现状以及目前应对之策;这一部分还提出建立基础学校评估指标模块库的新构想。第七章从方案、流程、专家遴选和管理一一详述学校评估的组织实施,本章中学校评估的元评估应该会引起我们的共同关注。为了给读者提供更多的可资借鉴的案例,第八章列举了部分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方案和指标,并进行简评。

全书由陈效民策划和提出总体结构框架,并协调各章撰写。各章执笔人员如下:第一章杨琼撰写,第二章杨琼、严芳撰写,第三章陈效民、杨琼撰写,第四章黄丹凤撰写,第五章陈效民、杨琼撰写,第六章陈效民撰写,第七章朱丽、严芳撰写,第八

章严芳、杨琼、黄丹凤、朱丽共同撰写。全书最后由陈效民负责修改和统稿。

本书写作从一开始就得到张伟江教授的指导和鼓励,使我们能在从事繁忙的评估业务的同时,不断克服困难努力前行。同时在撰写中,我们参阅了大量国内外在学校评价领域的研究成果,受益匪浅。本书中凡直接引用的都已在脚注中指明,但一些研究成果对我们的启示很难一一注明,在此特表达谢意。

陈效民
2010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科学发展观指导下对学校评估工作的思考	1
第一节 新形势下对基础教育学校办学目标的正确定位	1
第二节 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背景下学校评估的新视角	7
第三节 对教育督导指标与教育评估指标关系的思考	10
第二章 我国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历史回溯	14
第一节 国内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理论研究概述	14
第二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工作的实践与发展	17
第三节 对我国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现状的反思	19
第三章 我国转型期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发展的现状——以长三角地区 为例	26
第一节 上海市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发展概况	26
第二节 江苏省基础教育评估发展概况	34
第三节 浙江省基础教育评估发展概况	41
第四章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国际视野	46
第一节 西方教育评估理论发展形态的基本划分及特点分析	46
第二节 西方教育评估理论指引下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类型的发展	49
第三节 国外基础教育学校评估个案	51
第四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发展趋势的分析与借鉴	59
第五章 基础教育学校的办学标准与评价指标	64
第一节 学校办学标准与评估指标	64
第二节 学校评估指标服务于办学质量保障体系	68
第三节 制定学校评估标准的案例分析	74
第六章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指标体系模块化的构想	79
第一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指标体系的模块化原理	79
第二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指标体系的基本结构	82
第七章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实施	91

第一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准备阶段	91
第二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实施阶段	98
第三节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的总结阶段	103
第四节	基础教育学校元评估	106
第八章	基础教育学校评估方案与指标选评	112
第一节	上海市以招收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为主的民办小学绩效 评估及其指标评析	112
第二节	上海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评审的方案和指标评析	127
第三节	江苏省星级高中评估方案和指标评析	142
第四节	上海市浦东新区学校发展性教育督导评估方案和指标评析	154
第五节	上海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委托管理”工作评估方案及指标 评析	164
第六节	中国爱生学校标准评析	182
参考文献		203

第一章 科学发展观指导下对学校 评估工作的思考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教育规划纲要》),是指导中国当前及未来教育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必将对中国各级各类教育产生重要的影响。《教育规划纲要》明确地提出了我国要建立和完善国家教育基本标准,整合国家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机构及资源,完善监测评估体系,定期发布监测评估报告。这些都凸显了国家改革和完善教育管理体制的决心,尤其对评估事业的高度关注和重视。这是科学发展观提出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在教育领域的具体而完整的体现,为教育评估工作指明了未来发展的方向和改革的路径。这就需要对如何更好地完善和发展学校评估工作进行理性的分析、思考和定位。

第一节 新形势下对基础教育学校 办学目标的正确定位

基础教育是国民教育的基础,是人才培养的基础,是国家竞争力的基础。20世纪80年代以来,世界各国掀起了基础教育改革的浪潮,出台了许多有重要影响的基础教育改革政策与法规,推动基础教育的改革与发展。我国也不例外。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一直将教育管理体制作为教育改革的重心之一,并于1985年颁布了《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由管理体制的改革拉开了中国教育改革的序幕。此后,我国出台了一系列的教育政策和法规来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教育改革与发展,从而有力地推动了我国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和全面提高。基础教育学校在由改革开放之初的“两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目标的初步实现向现在的学校内涵化发展转型,向优质、均衡化发展目标迈进。因此,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和践行科学发展观,首先需要对新形势下基础教育学校的办学目标定位进行探讨。

一、基础教育学校发展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基础教育取得了辉煌成就。“两基”的目标初步实现,素质教育全面推进,特别是“十六大”以来,我国基础教育实现了又好又快的发展,已经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其重要标志是:提高国民整体素质成为全党全社

会的高度共识,基础教育的战略性地位进一步确立;建立在公共财政基础上的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基本确立并不断完善,省级统筹、以县为主的教育管理体制更加明确;政府实施的西部地区“两基”攻坚等一系列重大工程完成,广大农村和边疆地区学校面貌焕然一新,让所有适龄儿童都能接受义务教育的历史性任务即将完成;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全面展开,素质教育不断深入,学校面貌和整体教育质量正在发生深刻而积极的变化;基础教育各项事业在新的形势下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教育普及程度进一步提高。^① 从下表我们也可以看出基础教育学校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可以预见,未来我国的基础教育将在《教育规划纲要》指导下提升到一个更好、更高的层面和高度。

表 1-1 基础教育发展变化一览

教育阶段		年份	1993 年	2007 年
九年义务教育	所占人口比率(%)		45.0	99.0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97.7	99.5
	初中毛入学率(%)		73.1	98.0
高中阶段教育	普通高中在校生(万人)		656.9	2 522.4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万人)		762.4	2 000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28.4	66.0

(数据来源:选自教育部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中心辛涛教授的文章《基础教育质量监测:教育质量保证的必然选择》)

表 1-2 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

教育阶段		年份	2009 年	2015 年	2020 年
学前教育	幼儿在园人数(万人)		2 658	3 530	4 000
	学前三岁毛入园率(%)		50.9	62.0	75.0
	学前一年毛入园率(%)		74.0	90.0	95.0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万人)		15 772	16 100	16 500
	巩固率(%)		90.8	93.0	95.0
高中教育	在校生(万人)		4 624	4 500	4 700
	毛入学率(%)		79.2	87.0	90.0

(数据来源:《教育规划纲要》,第二章战略目标与战略主题,第四条)

^① 姜沛民:《基础教育要承担起党的十七大赋予的新的历史重任》,《中国教育报》2007 年 11 月 1 日。

二、基础教育学校的新发展对学校评估制度的挑战

当前,我国基础教育呈现出新的阶段性特征:学生有学上的问题已经基本解决,上好学的问题成为突出矛盾;数量和规模的问题已经基本解决,质量和结构的问题成为主要矛盾。从总体来看,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已成为今后各级各类教育包括基础教育的发展重点,也是当前教育改革和发展的中心任务。但在当前,全面实施素质教育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特别是社会经济文化多种因素综合形成了强大的升学竞争压力,很多地方以升学率作为评价学生、教师、学校的主要标准。这样,片面追求升学率的倾向愈演愈烈,违背了教育方针,违背了教育规律,违背了素质教育的要求,必须采取切实措施加以改变。^①

为此,《教育规划纲要》第三十三条提出了“要改革教育质量评价和人才评价制度。改进教育教学评价。根据培养目标和人才理念,建立科学、多样的评价标准。开展由政府、学校、家长及社会各方面参与的教育质量评价活动。做好学生成长记录,做好综合素质评价。探索促进学生发展的多种评价方式,激励学生乐观向上、自立、努力成长。改进社会人才评价及选用制度,为人才培养创造良好环境。树立科学人才观,建立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科学化、社会化人才评价发现机制。”

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一直在不断完善教育管理的手段和方式,在出台的一系列教育法律法规中多次提到了教育评估手段的作用,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下简称《教育法》)中将教育评估作为一项基本的教育制度予以规定。《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是我国改革开放以后的第一部重要的教育改革文件,对中国的教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其第四项规定:“教育管理部门还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对成绩卓著的学校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办得不好的学校要整顿以至停办。”1995年9月1日起施行的《教育法》第二章教育基本制度,包含八项制度和一项工作(扫盲)。其中第二十四条提出:“国家实行教育督导制度和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教育评估制度。”1993年发布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是指导我国教育面向21世纪如何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文件,其中第十八条:“政府要转变职能,由对学校的直接行政管理,转变为运用立法、拨款、规划、信息服务、政策指导和必要的行政手段,进行宏观管理。要重视和加强决策研究工作,建立有教育和社会各界专家参加的咨询、审议、评估等机构,对高等教育方针政策、发展战略和规划等提出咨询建议,形成民主的、科学的决策程序。”1999年发布实施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第十一条指出:“在高中及其以上教育的办学水平评估、人力资源预测和毕业生就业指导等方面,进一步发挥非政府的行业协会组

^① 周济:《全面开展质量监测,建立健全基础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中国教育报》2008年2月4日。

织和社会中介机构的作用。”国务院2010年审议通过的《教育规划纲要》提到要建立国家教育质量监测和评估机构,并就进一步完善教育评估制度和教育评估体系提出了一系列具体的规定和要求。这再次彰显了国家和政府对教育评估工作的重视,以及根据教育发展的需要和人民群众的需求加大改革力度的英明决策。

从上述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教育政策和法规来看,学校评估制度正处在不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中,但是,在基础教育学校快速发展和由规模发展向内涵发展转型的过程中,学校教育评估制度也必然会面临一些挑战,亟需我们进一步重视和研究。首先,学校评估制度的价值取向问题,即学校评估制度何为的问题。是作为政府转变管理职能、进行宏观管理的手段,引导学校发展的方向标;还是社会了解和参与学校教育工作的一种途径和方式;抑或是多种目标共存?这些需要厘清。其次,学校评估制度的指标和体系问题。《教育规划纲要》对学校评估制度的指标和体系的建立与完善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我们如何基于基础教育学校的现状来贯彻和落实,并有效引导基础教育学校的发展等都值得我们深思和研究。

三、新形势下基础教育学校办学目标的定位分析

改革开放以来基础教育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基础教育学校也由规模化发展转向内涵式发展,以人为本,注重教育质量的改进和提升。在新的形势下,如何改进教育质量管理手段,如何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好地发展基础教育,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的教育需求,办让人民满意的教育,需要我们对基础教育学校的办学定位重新进行理性的思考和分析。

(一) 基础教育学校办学目标内涵和正确把握

学校办学目标是学校发展前景的形象设计,是学校未来要达到的办学质量标准。学校办学目标一旦确定,就具有强大的感召力和凝聚力。^①到目前为止,我国并没有在相关的教育法律法规中系统、明确规定基础教育学校在内涵质量方面的办学标准,但是对于基础教育学校应该达到的一些基本办学条件和具体的办学要求,以及学校的建设标准都有法律规定。学校教育内涵方面的要求大多体现在一些政策文件中,需要我们综合把握。

学校在制定、确立办学目标的过程中需要注意:第一,要保证学校的办学目标方向正确。正确的办学目标来源于正确办学思想和先进的教育观念。谁能把握住这一点,谁就能在学校的改革和发展中以新的思路、新的举措站在前列,使学校各方面与时俱进。第二,对办学目标的达到程度要作具体描述。因为没有目标的达到程度和标准,是无法对其进行考核、评价的。第三,实现目标的作用点的位置要正确确定。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一般学校在办学目标方向的确定上不存在问题,但在实现目标作用点的选择上往往出现偏差,使得工作结果偏离了学校的目标方向。

^① 陈玉云:《学校办学目标设计与思考》,《教育发展研究》2007年第11期。

如:从理念上讲,学校对实施素质教育的认识是清楚的,但在实践中由于过于看重考试排列名次,往往把学生的考试分数放在第一位,不少学校不惜采取种种手段和措施提高学生成绩,使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成了一句空话,严重地违背了国家的教育方针;有的学校在提高办学硬件水平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而对教育思想观念的更新、学校教育教学的管理却重视不够,结果使大量的现代化的教学设备闲置或者利用率不高,造成严重浪费;有的学校为提升学校形象投入了大量时间、精力、资金,而不注意练“内功”,结果表面文章做了不少,其教育质量却不能令人满意。由此可以看出,实现目标作用点的选定,对能否保证办学目标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高效率地完成目标任务,最终实现办学目标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第四,要注意目标的预测特性。学校办学目标实际上是一种期望值,是希望未来学校要达到的某种境界,因此,学校在制定办学目标时,除必须对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学校的任务有正确的认识外,还必须对学校的周边环境、人文情况和学校历史、现状作详尽的分析和研究,做好对未来的预测。只有这样,才能在制定学校目标时克服主观盲目性,使确定的办学目标在具备先进性的同时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从而起到为学校的各项工作指明方向,激励人们为实现目标而努力奋斗的作用。^①

(二) 基础教育学校办学目标的变化与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教育政策与法规中多次提到有关基础教育学校的办学目标问题,这种关于办学目标的表述,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教育的发展以及人民群众对教育的需求而不断适时地加以调整和完善。

第一,国民教育,注重基础性。

《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首次提出:“义务教育,即依法律规定适龄儿童和青少年都必须接受,国家、社会、家庭必须予以保证的国民教育,为现代生产发展和现代社会生活所必需,是现代文明的一个标志。”从改革开放之初国家对基础教育的重视,尤其是对义务教育的重视可以看出,基础教育不仅在整个教育体系中处于中心地位,而且是一种国民教育,关系到国民生活的质量和水平。因此,基础教育学校办学目标首先应该是注重基础性,即以人为本,为个人的终生发展打基础,为国民素质的提高奠定基础。

第二,素质教育,注重全面性。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开篇提出:“全党、全社会必须从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局出发,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十五大精神,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构建一个充满生机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体系,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奠定坚实的人才和知识基础。”

^① 潘四发、吕文元:《从目标的特性来谈学校目标管理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 <http://58.118.0.28/plus/view.php?aid=2359>.

《决定》指出：“实施素质教育，就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提高国民素质为根本宗旨，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实施素质教育应当贯穿于幼儿教育、中小学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高等教育等各级各类教育，应当贯穿于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等各个方面。在不同阶段和不同方面应当有不同的内容和重点，相互配合，全面推进。在不同地区还应体现地区特点，尤其是少数民族地区的特点。实施素质教育，必须把德育、智育、美育等有机地统一在教育活动的各个环节中。学校教育不仅要抓好智育，更要重视德育，还要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和社会实践，使诸方面教育相互渗透、协调发展，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学校实施素质教育，是我国学校教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趋势。这是我国教育领域中的一场重大变革，是一种转型。因此，实施素质教育，就必然要求基础教育学校在实施素质教育的过程中，面向全体，关心全体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注重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

第三，民族素质，注重公共性。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以下简称《义务教育法》）第一条就规定：“为了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提高全民族素质，根据宪法和教育法，制定本法。”第二条指出：“义务教育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第三条规定：“义务教育必须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使适龄儿童、少年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为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为了实现上述的学校办学目标，《义务教育法》第五条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履行本法规定的各项职责，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依法保证其按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依法实施义务教育的学校应当按照规定标准完成教育教学任务，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社会组织和个人应当为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创造良好的环境。”此外，《义务教育法》还对学校办学标准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即“学校建设，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办学标准，适应教育教学需要；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选址要求和建设标准，确保学生和教职工安全。”

《义务教育法》的一大核心理念是基础教育是关系到民族素质的大事，应通过法律保障所有的基础教育学校，特别义务教育学校的公共性，即在公共财政支持下的义务教育学校应该均衡发展。教育部为此还发布了一项意见，即《教育部关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教基一〔2010〕1号），要求将推进均衡发展作为义务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要任务，要以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内涵发展为重点，以此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并提出要加强制度建设，依

法建立和完善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有效工作机制。

第四,提高质量,注重多元性。

《教育规划纲要》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这是新时期学校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学校办学目标在新时期的具体体现。《教育规划纲要》在第一章工作方针中指出,“树立科学的质量观,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教育质量的根本标准。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观,注重教育内涵发展,鼓励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出名师,育英才。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把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强化教学环节、提高教育质量上来。制定教育质量国家标准,建立健全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因此,在未来一个时期,我国教育包括基础教育,将坚持以人为本、推进素质教育。这是教育改革发展的战略主题,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时代要求。其核心是解决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重大问题,重点是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着力提高学生服务于国家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

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学校的内涵发展,将会是我国教育发展的中心任务。对于基础教育学校而言,则是在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内涵发展的过程中,更加注重均衡发展中的多元性。应该认识到基础教育,尤其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是国家的一项基本国策,在保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和建设标准一致的前提下,鼓励学校多元化发展,以此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多元化需求,这应该是所有的义务教育学校在办学目标中都应该考虑的基本要求。

第二节 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背景下学校评估的新视角

一、基础教育均衡发展的基本内涵和阶段

基础教育均衡发展旨在保障公民享有平等受教育的权利,是实现教育公平的重要标志。作为教育公平理念的基本实践,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越来越受到人们的普遍关注。

教育均衡,实质上是指在教育公平思想和教育平等原则的支配下,教育机构、受教育者在教育活动中,实行平等待遇的教育理念和确保其实际操作的教育政策和法律制度。教育均衡发展包括受教育机会均等,教育资源配置、教育过程均衡,教育质量和教育结果均衡。^① 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就是在教育公平思想和教育平等原则的支配下,国家、各级政府和教育部门制定的有关基础教育法律、法规和政

^① 翟博:《中国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实证分析》,《教育研究》2007年第7期,第22-30页。